

蓝塘镇博雅村红儒小组河公沥桥工程 施工的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紫金县蓝塘镇人民政府的委托，拟对蓝塘镇博雅村红儒小组河公沥桥工程的施工进行招标，项目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在相应资金中申报、列支，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通过公开的方式接受符合资格条件的企业对工程的施工进行投标，欢迎参加。

2. 项目概况

2.1 建设地点：紫金县蓝塘镇。

2.2 工程名称：蓝塘镇博雅村红儒小组河公沥桥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工程招标价¥279347.00元（含工程保险费1079.00元，基本预备费8534.00元），以紫金县财政局评审审定结论为准（Y2023-409）。

注：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对应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2）预备费在投标报价中为不变价，预备费是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预备费是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预备费不应在预付款及进度款中进行支付费用。

2.3 工期：60日历天。

2.4 质量要求：合格。

2.5 招标内容：按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工程内容。

3. 潜在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具备公路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施工资质，并取得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本工程主要管理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1人）。

（1）具有公路工程或市政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广东省外企业的项目经理应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2）并持有相应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6月以来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3.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3.7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请提供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页面打印件或截图）。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明：

1、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拟派本工程的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一人一岗），不得兼职。

4. 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员持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于2023年10月16日至2023年10月20日，每日9:00—11:30，15:00—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紫金县紫城镇乌石村米西墩安置区2块地（永安新城正门斜对面）（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4.2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统一使用A4纸装订成册为两份。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企业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本公告《附件 1》《附件 2》。（原件）

5. 投标人须知

5.1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5.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必须全程参加投标报名及开标会，以上人员须自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核查，如未达到要求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3 已成功报名的潜在投标人，确有正当理由不参加投标的，应在开标前 1 日书面通知招标人，未通知招标人又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5.4 本项目的实施位置地处乡镇，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各种不确定的施工因素及现实的施工环境条件，建造师及驻场管理人员必须严格按照约定驻场管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00 分（14:3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紫金县蓝塘镇人民政府。

6.3 开标、评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00 分（北京时间）。

6.4 开标、评标地点：紫金县蓝塘镇人民政府。

6.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补充或者修改的内容无效。

7. 发布公告

本公告及相关的修改、补充均在紫金县蓝塘镇人民政府公示栏、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zjzcg.com/> 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紫金县蓝塘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钟先生 联系电话：0762-7933841

招标代理：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小姐 联系电话：0762-7833389

